

证券代码：832486

证券简称：久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 2019 年度对外融资决策权限》的议案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向银行或其他机构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担保及公司房地产抵押）、续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担保及公司房地产抵押）、短期借款、保理融资额等形式进行融资。

本次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或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和龙及其配偶孙香头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交易。在与关联方交易公平、自愿，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前提下，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和龙及其配偶孙香头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两人合计累计金额不超过 1 亿元。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4月17日8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张弛；(2) 联系电话：0512-65375182；(3)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康阳路366号。

(二) 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日